**拟签订合同文本**

**西安财经大学合同**

甲方：西安财经大学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甲方通过 公开招标 （公开招标、竞争性磋商、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协议供货等，根据具体采购形式填写），选定乙方为成交供应商。甲、乙双方在平等基础上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服务内容**

西安财经大学图书馆2025年纸质资源采购项目。详见招标文件要求。

**二、合同价格：**

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 元，￥ 元，乙方供货综合折扣 (%)，大写：百分之 。

**三、交货期**

图书类：现采图书为收到订单后10个工作日内，预订图书为收到订单后20个工作日内；

期刊类：自期刊发行时间起1个月内。

**四、付款方式及期限**

图书：

1.图书采购采用“先送货，后结算”的结算方式，乙方随书提供标准格式的送书清单，经甲方验收无误，且办妥差、错、退换手续、经双方确认后，方可进行结算。

2.甲方结算价格=图书码洋×综合折扣。

3.采购合同签订且全部采购图书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国家税务部门监制的正式发票及账户信息，甲方审核通过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实际采购图书的优惠后价格通过银行转账给乙方，因乙方提供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延迟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期刊：

1.鉴于期刊出版的不确定性，期刊订单确认后，甲方先按订单总码洋的优惠后价格付款给乙方，等合同全部执行完后按合同期内实际到馆情况进行多退少补。

2.采购合同签订且采购期刊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国家税务部门监制的正式发票及账户信息，甲方审核通过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实际采购期刊的优惠后价格通过银行转账给乙方，因乙方提供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延迟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五、合同有效期**

自双方签订合同且生效之日起，至采购人所订购的已出版图书/出版期刊全部供完且甲方验收完为止。

**六、质量保证期**

同合同有效期

**七、交货地点**

西安财经大学指定地点

**八、甲乙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图书**

1.乙方保证所供图书均为合法出版物，不得有反动、淫秽、色情、迷信及与主流价值观不相符的内容。

2.图书采购采用现场采购、书目采购和线上采购三种方式。

2.1协议期内乙方必须提供至少1 次以上参加全国书市、专业书市及全国各大图书批销中心现采业务机会，外采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2.2书目采购：乙方须按甲方要求提供书目信息，包含但不限于题名、责任者、 ISBN 号、出版社、出版时间、版次、分类号及内容摘要等内容；根据书目订购的图书，若发现有内容、装帧及印刷等不适合甲方馆藏要求，乙方须无条件退货；所有退换货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乙方须按甲方要求在指定时间将所购图书送到指定地点，运送费、保险费等一切相关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因包装和运输方式不当引起的一切损失 均由乙方承担；经甲方指定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 )验收合格后，货物风险转移至甲方。

4.乙方须提供发货清单、分项清单。发货清单一式二份、内容一致，不得涂 改。清单内包括：项号、ISBN、书名、单价、册数、出版时间，多卷书要分开，一项一单。每项有小计，整批图书有合计，按批次合计图书的种数、册数和总金额。

5.甲方在收到图书后根据到货清单进行验收，对于图书内容、倒装、错发以及因包装、运输不当引起的污损、残缺等不合格图书，乙方须无条件更换或退货。

6.乙方须在供货的同时提供规范、标准的MARC 编目数据，数据以国家图书馆的编目数据为标准，图书采访编目数据要求提供国家图书馆上传和下载协议，在此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包含在最终报价中。

7.乙方须根据甲方要求提供加盖馆藏章、粘贴磁条、图书条形码及二维码书标及图书著录等服务。乙方所派人员必须业务熟练、且遵守甲方工作要求，在此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包含在最终报价中。

8.乙方为甲方翠华西校区及雁塔校区的图书调拨提供运送服务，协助甲方开展阅读推广、结对帮扶等活动，在此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包含在最终报价中。

**(二)期刊**

1.乙方承诺所供刊物必须是经新闻出版局备案、且通过正规渠道出版发行。

2.乙方须及时提供国内公开发行和非公开发行期刊的征订目录(包括纸质和电子版),目录应详实列出期刊的刊名、征订号、刊期、单价、年价、 ISSN 号、发行时间等项目；并能根据需要向甲方工作人员提供各类相关业务信息。

3.甲方应及时选订期刊，确保于2025年12月1日前将确认好的期刊订单发送至乙方订购人员。

4.乙方收到甲方订单后，须及时汇总发订，不得漏订，确保订到率100%,否则，乙方按照漏订纸质文献定价的5倍，向甲方支付赔偿。

5.乙方承诺将甲方所订期刊送至指定地点的接收人，同时提供发货清单，清单包括：包号、征订号、刊名、刊期、份数等信息。如遇节假日无法正常投递时，乙方须及时通知并妥善保管甲方所订购期刊，在此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包含在最终报价中。

6.乙方每周至少发货1次，自期刊发行时间起一个月内送达，且一种期刊不得二期或二期以上并期投递。合同期内如发生所订期刊停止、延期出版或价格变化等情况，乙方应在一周内通知甲方，并于合同期满前结清变动期刊的预付款。

7.甲方收到期刊后及时组织验收，如发现与订单不符、破损、污损等情况，须及时向乙方反馈，乙方须无条件更换或退货。

8.文献在经甲方验收合格之前，所有的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9.乙方为甲方提供所订期刊的标准MARC数据，乙方提供给甲方的征订、编目数据仅供甲方使用，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自行转让或用于其它目的，在此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包含在最终报价中。

10.乙方须及时处理甲方的查缺请求，按季度向甲方通报缺刊情况、说明原因，并设法在一个月内补齐送到；对于无法补到的期刊，若为核心刊、学术刊，必须提供复印本，并退还复制期刊与印刷期刊的款项差额；若为文艺、体育等刊，则须全额退款，并于合同期满前结算完毕。

11.合同期内乙方发刊差错率不得高于1‰,否则按甲方订单总金额的1%收取违约金；

**九、违约责任**

1.乙方所供图书、刊物一旦发现有盗版或内容有违社会主流价值观等不良导向，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损失和法律责任，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甲方所订购图书、刊物乙方须按时提供，逾期交货或拒收退书，每天按所购图书实洋的1‰支付违约金；逾期15天仍不能交货或完成退换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乙方合同期内违反投标书服务承诺以及谈判时的服务承诺，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实际损失进行赔偿，直至解除合同。

4.乙方在合同期内不得以任何理由(不可抗力除外)单方终止合同，否则，甲方将按合同金额的5%收取违约金，并且在三年内取消乙方对甲方项目的投标资格。

5.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有违反国家法律的行为并引发法律责任，甲方将立即终止合同，所有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十、知识产权与保护**

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十一、通知和合同修改**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的形式(信函、传真)发送至对方，对本合同条款进行任何改动，均须由甲乙双方签署书面合同，方为有效。

**十二、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双方不能合理控制、不可预见或即使预见亦无法避免的事件，该事件妨碍、影响或延误任何一方根据本合同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或其他天灾、战争、骚乱、罢工、恶性传染病、电力中断、黑客攻击、法律或政策改变或任何其他类似事件。

2.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遭受该事件的一方应在合理时间内用可能的最快捷的方式通知对方，并在十五日内提供证明文件说明该事件的细节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合同的原因，然后由双方协商是否延期履行本合同或终止本合同。因不可抗力原因未履行合同的，未履行一方对另一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合同组成及效力**

磋商文件及乙方响应文件构成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另定并作为本合同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送达**

双方指定的通讯地址为：

甲方：西安财经大学

通讯地址：西安市长安区常宁大街360号[710100]

收件人：高杰

联系电话：029-81556423

乙方：

通讯地址：

收件人：

联系电话：

上述通讯信息如发生变更，应在变更后及时书面通知本合同对方；如未书面通知，则视为未变更，双方一致确认，任何一方向上述地址送达文件即视为送达成功，无论是否实际收到。

一方发给另一方的通知、文件等，可以采用直接送达或快递的方式，直接送达的，以另一方书面签收视为送达；采用快递方式的，应寄往另一方所列上述通讯地址，并自交付快递公司后第三日视为送达。

本协议所留地址为各方住所或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址，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任何纠纷，则前述地址视为法院邮寄法律文书及双方邮寄律师函等文件的法定送达地址。

**十五、争议解决方式**

合同一经签订，不得随意变更、中止或终止。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六、其他**

1、甲、乙双方做为合同执行的主体，有义务及时完全履行合同。招标代理机构陕西中经招标有限公司监督履行。

2、甲方使用部门代表学校签署合同，并随时监督合同履行情况。

3、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协商方案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磋商文件和乙方的磋商文件以及合同附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5、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伍份，乙方贰份，代理方壹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长期有效）。

|  |  |
| --- | --- |
| 甲方：西安财经大学 | 乙方： |
| 地址： | 地址： |
|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 技术确认： | 技术确认： |
| 联系电话： | 联系电话： |
| 开户行： | 开户行： |
| 账号： | 账号： |
| 税号： | 税号： |
| 日期： 年 月 日 | 日期： 年 月 日 |